

范小青文集

昨夜遭遇

● 人与蛇 ● 事实 ● 动荡的日子



615016

范小青文集

昨夜遭遇

江苏文艺出版社



昨夜遭遇/范小青文集 3

作 者：范小青

责任编辑：黄小初

责任校对：张 雷

责任监制：江伟明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江苏丹阳教育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1/32 插页 6 印张 37.5

字数：800,000 1997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300 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1091-7/I·1020

定 价：46.00 元(共三册，塑封装)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自序

在我的家乡苏州周围乡下有许多古老的小镇，我有时候也到这些小镇上去走走。

我走在小镇的小街上，踩着石子或者青砖，石子和青砖泛着岁月的光泽，皮鞋的跟上若是钉了铁钉，敲打出的咯的咯的声音，在平静的小街上传出去很远。走到小桥上，看看小桥拱着腰，背负着什么，是什么呢？历史的重载吗？似乎不必由小桥来背负，小桥只是拱着它的身体，让行人过河而已。桥栏杆上有对联，写着：凡物利时行自利，此心平处路皆平。或者写：塘连南北占通途，市接东西庆物丰。看看桥下的流水，流淌着，轻轻地，慢慢地，不急，急什么呢？急着奔到哪里去呢？那地方有什么等着你呢？所以，它一点也不急，只是慢慢地淌着。再看看小镇上的古代建筑，这都是可以写进书里去的东西，古建筑青黛色，长着青苔，爬着绿色的植物，墙里边有树叶树枝探出院墙。

慢慢地再往前走，来到某一户人家，破旧低矮的房子，屋内一片零乱，家具是旧的，地是旧的，墙也是旧的，家里最多的东西是灰尘，作画用的东西，摊得到处都是，老主人用他的平平淡淡的眼光看着，说：来啦？

我说，来了，来看看。

老人说，看吧。

我就四处看，好像要从老人的家，从老人的画里看出个什么究竟来，其实我什么也看不出来。

我也许问老人，您一个人过？

老人说，一个人过。

您的子女都在外面？

都在外面。

您自己做饭吃？

自己做饭吃。

假如有了病呢？

有了病自己到镇卫生院看看。

下面的话不好再追问下去，比如说，如果病重了呢？

老人也不认得我，我也不认得老人，看了看，打算走了，临走的时候，突然又有了一个问题，说，您的画，画了做什么呢？

卖钱。老人说。

卖给谁？

谁买就卖给谁。

古镇因为它的古老，引来许多先进地区和国家的参观者，他们一群群地来，或者三五个一起来，也或者单个地来，他们沿着小镇的小街慢慢地走，像小镇的河水一样漫无目的，他

们看到了老人的家，看到了他的画。

您的画好卖吗？

说不准。老人说，有时候来一个团，人人都买，现等着画起来，也有的时候，来一个团，只是看看，谁也不买。

常常在火车的软席上也看到类似的情形，列车员拿来丝绸围巾或者中国画给外宾，或者呢，一个团的外宾个个都买，或者呢，谁也不掏钱。原来不只是中国人，外国人也有一窝蜂。

卖多少钱呢？

有时候几十美元，也有几十人民币，更少一点也有。

终于是离开老人的，继续在小镇上走着，好像在寻找什么，其实什么也不寻找，因为我并不知道自已来寻找什么，我甚至不知道自己到小镇来干什么。

也许就开始回味和品味老人的形象，想留在印象中的老人，是一个被破坏了的形象呢，还是一个完成了的形象？

也许想写一写老人，可是无从下笔，因为我仍然不认得他，始终不认得他，我不知道老人是怎么回事。如果我写了，我写下来的只是另外一个人，而不是他。

远远古老的城镇上的作画的老人，每天都在过他的日子，在世界的另一块地方，我呢，每天也在过我的日子。

目 录

瑞云	1
沧浪之水	17
真娘亭	32
记忆	50
伏针	65
人与蛇	83
夏天无事	100
蓬莱古井	114
茅山堂	128
走过石桥	147
最后一张	158
人物关系	168
牵手	186
	1

平安堂	195
往事	206
锄月	215
出门在外	225
今夜相逢	246
动荡的日子	260
暖冬	272
昨夜遭遇	285
世间杂事	299
病历	318
事实	332
岁月	347
绢扇	361

瑞 云

瑞云是瑞云好婆在厕所里捡回来的。

从前瑞云好婆大家都叫她吃素好婆，因为她年纪很轻的时候就开始吃素敬佛。

后来吃素好婆把瑞云抱回来，又后来大家都接受了瑞云，大家慢慢地就把吃素好婆叫作瑞云好婆。

所以应该说是先有了瑞云才有瑞云好婆的。

其实瑞云从前肯定不是叫瑞云的。瑞云不是那种裹在蜡烛包里被丢掉的小孩。她被抛弃的时候，已经有三岁了。

她一个人很乖很安静地坐在那个很肮脏很臭的地方。她

的一条腿生下来就和另一条不一样，所以她到三岁还不会走路。

那时候大家看吃素好婆执意要收养她，就说好婆你给她取个名字吧。

吃素好婆想了一想，说：“就叫瑞云吧。”

大家都说这个名字好。

大家都知道瑞云是一块石头的名字。

瑞云好婆的男人从前是这座宅子的主人，可是在瑞云好婆嫁过来的第二年，她的男人就死了，瑞云好婆就成了这座宅子的主人。

这座宅子是大户人家的房子。从前大户人家的住宅，总是很考究的，首先便是宽绰。

宽绰是很要紧的，宽绰代表主人的身分、气派，还有钱财等等。在瑞云好婆的这个宅子里，东西两落总共有九进，除了轿厅和大厅没有楼房，其余每一进都是三楼三底两厢房，最后一进特别宽绰，所以庭院也就特别大。

宽绰是很令人羡慕的，不过宽绰了就难免有些空洞，空洞了就会使人产生各种各样的联想。瑞云好婆在刚刚守寡的那一阵，住在这里很不习惯，家里人手少，他们又没有后嗣，守着这么空旷的大宅，弄得神经衰弱。夜里睡不着觉，好像老是在等什么东西出来。下人里有些胆大的，喜欢编故事的，说备弄里夜里有鬼出现。瑞云好婆夜里从来不敢走备弄出去。

备弄很长，就愈显得狭窄，从瑞云好婆住的最末一进穿过备弄走到大门口，几乎走去了半条巷子。

后轩的傍屋有一扇边门，直通巷子。瑞云好婆年轻时耐不住寂寞，就从边门溜出去，看看野景，打发掉黄昏头的冷

清。

边门的对面是两间普通的民宅平房，住着一个乖不乖痴不痴的老太婆。开始，瑞云好婆出了边门，就到她那里讲几句话。可是有一天，老太婆突然说，她的两间房子是观音堂，在屋里设了牌位，供了灵桌，过了不久，居然还真的有人来烧香，后来香火居然还蛮旺的呢。

有人来烧香，老太婆就装神弄鬼。这时瑞云好婆再仔细看 ней，就觉得这个老太婆很可怕，她就再也不敢出后轩的边门了。

有一天夜里她做了一个梦，梦见那个老太婆变成了菩萨，对她说：心中有佛，眼中无鬼。

那几年瑞云好婆是很空闲的，收地租房租的事自有管家去管，屋里上下的收作，自有各类下人处理，用不着她操心。她就去庙里求了一本经书来看。

经书上写了一个“空”字。

瑞云好婆顿悟，从此再也不怕鬼。

瑞云好婆记得从前庭院里有许多树花和草花，每年春秋，满院子红红绿绿，到后来花草就凋了，再也没有长起来，倒是那块不怎么惹眼的石头，总是冷冰冰地站在庭院当中。

这块石头就叫作瑞云。

瑞云是一块太湖石。

据说，北宋末徽宗皇帝命人向东南各地征调奇花异石，当时就从太湖洞庭东西山采得太湖奇石，运往汴京。可这一块瑞云石极其普通，高不过两米，也看不出有太湖石清秀褶皱的特色，恐怕是当时采出来不满意而弃之荒野的。据瑞云好

婆回忆，她公爹家的一个老家人曾经告诉过她，这块石头是浙江宁波徐家嫁女于苏州王家时作为嫁妆嫁过来的。以石作嫁，可为一时奇谈。至于那时徐家怎么挑了这样一块不起眼的石头陪嫁，谁也说不清。古时候的人恐怕有他们自己的想法，和后来的人自不会是一致的。

瑞云好婆的这座大宅后来住进了许多人家，就有了许多小孩，小孩们顽皮，都到最后的这个大庭院来闹，来爬瑞云石，他们在瑞云石上上蹿下跳，吐痰撒尿。

从正房里被赶到西厢房住的瑞云好婆，依旧在吃素念经，她看见小孩们这样，只是说：“作孽。”

小孩还嘴说：“你这个老太婆，你有什么资格说我们！”

瑞云好婆就闭了眼睛也闭了嘴，不看也不说。

瑞云好婆的房子都被小孩子们和他们的家长住了，她是不能收房租的。老邻居说：“好婆你现在吃亏了。”

瑞云好婆闭眼合十念了菩萨，佛言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大家想瑞云好婆吃素恐怕是吃到火候了，什么都想得很穿。

那些小孩们的玩心越来越重，白天闹了不过瘾，夜里又来。他们穿过狭长的漆黑的潮湿的阴凉的备弄，走到最末一进的围墙外，他们从围墙的漏空花窗朝庭院里看瑞云石。这时候他们都很害怕，他们看见那个位置上有一个很高大的鬼站在那里。

小孩子们尖叫着在狭窄的备弄里拼命逃跑，他们感觉到那个鬼在追他们。其实儿童们本来是不明白鬼的，可那一阵有许多大人很无聊，每天夜里乘凉的时候就讲鬼，还有破案子的故事，教小孩子们早早地懂了鬼。

有几个小孩逃回家就发了寒热，并且还做了几个恶梦。

在白天瑞云石是一块没有生命的石头，到了夜里，黑暗就把瑞云石变成了一个活生生的东西。

这宅房子里的大人都相信这块石头没有什么名堂，可是这宅房子里的小孩们却很怕这块石头。他们对瑞云这两个字吃不透，总是耿耿于怀。所以，当他们知道一个捡来的蹊脚小姑娘居然也叫瑞云，他们心中便有些不服气。

二

瑞云在大宅最前面的墙门间开了一个裁缝铺。

小时候，瑞云和好婆一起粘火柴盒子养活自己，所以她的手很灵巧。八岁的时候，好婆说：“你已经到了上学的年纪了，可是你就不要去上学了。你一个小女孩子，腿又不好，别的小孩是会欺侮你的。我可以教你识字，还教你女红，从前我们也都是请西席先生在家里教课的……”

瑞云做裁缝是合适的，她的针线活很好。大宅里小巷里的年轻姑娘去跳迪斯科去和男朋友约会的时候，她就一个人很安静地坐在店铺里为她们制作各种漂亮新颖的衣服。

瑞云的活很多，每天都要做到很晚，然后一个人穿过阴森狭长的弄回到最末一进去睡觉，她在拐杖的下端绑了一块橡皮，拐杖落地很轻，不影响别人。

瑞云回来的时候，庭院里已经很静了，瑞云石总是活生生地站在那里，好像在迎候瑞云。

有一天大宅里的人都在议论，说夜里瑞云和那块石头讲话。

这话是刘敏芬说出来的。刘敏芬的公爹王老先生和瑞云好婆有一点点亲戚关系，因为瑞云好婆的男人也姓王，他们一家六口是在那一年国家退还瑞云好婆一进房子时住进来的。

他们和其他房客不一样，是不交房租的。可是刘敏芬还是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头，想来想去，她很明白那就是瑞云。

刘敏芬当着大家的面大声地问瑞云：“瑞云，你夜里和石头说什么呢？”

瑞云很安静地笑笑，说：“我和石头说，你进屋来住吧，外面风吹日晒，不好过呢……”

大家笑起来，瑞云好婆也笑。刘敏芬却没有笑，她的脸很红。

刘敏芬的两个小女儿开始扮作跷脚走路并且唱歌：“阿跷阿跷你慢慢地跷，阿跷阿跷你慢慢地跷……”

刘敏芬的儿子就给两个妹妹一人一记耳光，然后是两个小女孩哭。

瑞云始终很安静地看着他们吵闹。

别人觉得没趣，走开了。王老先生骂过孙子孙女，就开始批评儿媳妇。

老头子脾气很暴，又不大讲理，刘敏芬不好和他争。不过他刘敏芬眼中并没有什么威信。

王老先生是他爹坐花船坐来的。

这种拿不上台面的事情，本来恐怕也只有瑞云好婆心里清楚，但她受了佛的影响和教诲，不去说长道短。倒是王老

先生老不入调，有时候喝了几两黄酒，得意了，自己说出来。

从前这地方的花船是很有名气的。坐花船其实就是玩妓女。那时妓女都集中住在沿河的地方，可以说是水陆两用的，平时就在岸上经营，到每年的清明、七月十五和十月朝三节，这地方看三节会是很兴旺很热闹的，老老少少都要到虎丘三塘街看庙会。大多数是走着去的，也有些有钱人家的公子哥儿，要摆排场，或是一批志趣相投的小文人，讲究风雅，就去叫一条花船，从河上走，妓女们下船侍奉客人，收入是很可观的。

王老先生的父亲年已不惑，结婚十数载却无子嗣。那一日赶庙会，被几个朋友怂恿上了花船，一个本分的人糊里糊涂就做了一回风流鬼。

几个月后，有一个妓女挺着大肚子找上门来。

那时候的太太们都比现在的女人心胸开阔，气量大，见了这种事，不会寻死觅活，也不喝醋撒泼，便在家中安顿了那女人，好生服侍，待儿子出世，把个女人养得白白胖胖，还加几锭银两，打发回去。

王老先生就这样成了王家的独苗。他带子孙们住了瑞云好婆的房子，总有一种寄人篱下的心虚，偏偏又要拿个什么嫡传正宗的面子。其实，既然是他爹坐花船坐出他来，还不晓得是谁的种呢。

于是王老先生就生出一种很奇怪很复杂的心境来，经常地发脾气，摆臭架子，连刘敏芬也不能把他怎么样。

可是，每次老先生冒火，只要瑞云在，只要瑞云平平静静地对他一笑，老头子就会变得和瑞云一样的安静了，真是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

瑞云真是个人精，只有瑞云好婆调教得出瑞云来。

其实这大宅里被瑞云迷住的人是不止一个两个的。

刘敏芬的儿子，高中生，看纯情小说看多了，自己便偷偷地甜甜蜜蜜地爱上瑞云了。

这样说起来，瑞云就不是人精，而像个狐狸精了。

所以瑞云和石头说话，好像也是可信的事情了。

三

有一天，瑞云石的身分陡然高了起来。

在文物普查中，人家查出了瑞云石。说是历史书上早有记载的，后来失踪了，一直找不到，现在总算发现了，真是国家的万幸。于是派了人来，在庭院里围了一圈栅栏，竖了一块石碑，刻了“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字样。听说还在一本新出的介绍这个城市的书中写上了瑞云石以及它所在的地点。

宅子里的人并不开心，把他们晒衣物乘凉的活动场所拦了一半给瑞云石，日子过得更加挤轧，免不了有更多的麻烦。何况这宅子里的人看瑞云石是不入眼的，总以为人家是拿了公家的钱来寻老百姓的开心。

以后就有些人来看瑞云石，以为是什么了不起的东西。其实瑞云石实在没有什么好看的，除了据说年代久远一些，其他好像并没有什么名堂。慢慢地有人倒是发现坐在墙门间的瑞云还是很耐看的，她有一种现代女性少有的清秀温良，她

有平静的笑和忧郁的美。

瑞云的活越来越多，她忙不过来，她想要收一个徒弟了。

瑞云很快收了一个徒弟，叫翁美华。她是一个农村姑娘，到小巷里来卖鸡蛋，看见瑞云很忙，来不及做活，她很机灵，就对瑞云说愿意做她的下手，瑞云就收了她做徒弟。

翁美华是个很活泼开朗的姑娘，浑身有一种年轻的气息，还有一种乡下人的狡猾。大家晓得瑞云做裁缝收入不错，就问翁美华每月能拿多少，翁美华从来不如实相告，弄得大家心里很痒，总觉得给这个乡下姑娘赚了大便宜。

翁美华每天夜里跟着瑞云穿过备弄。她胆子很大，一点也不怕。大家和她寻开心，说这块瑞云石是人变的，说这备弄这庭院里有鬼。翁美华便反过来吓唬他们，说乡下鬼比城里鬼厉害，更多，到处都有，她天天同它们攀谈解厌气，说不定它们还跟着她进了城，说不定要和城里鬼打架呢。别人也就不再拿鬼来吓她。

过了一阵，先是刘敏芬发现翁美华和瑞云长得很像，只是一个白一点，一个黑一点。

大家看看，也觉得像。

刘敏芬就同翁美华开玩笑说：“喂，回去跟你娘说，叫她把你姐姐领回去。”

翁美华是很聪明的，在这里住了这一阵，早已经晓得了瑞云的身世，晓得了这里各种人物之间的关系。所以，她也和刘敏芬开玩笑说：“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城里总比乡下好，我要把我娘和五个姐妹领过来住呢，瑞云好婆有这么多的房子，我们只住两间就够了……”

刘敏芬虽然晓得这是说笑话，但心中总是不畅快。